

## 渠县教师培训补助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自评表（扩权县）

(2024年)

专项名称		国家和省级教师培训补助资金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教育部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教育局	资金使用单位	渠县教育系统各校		
资金情况（万元）	全年预算数（A）		全年执行数（B）		预算执行率（B/A）	
	年度资金总额		16	15.88	99%	
	其中：中央财政资金					
	省级财政资金		16	15.88	99%	
	地方资金					
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
	为了提升幼儿骨干教师专业能力,按照国培要求,开展幼儿骨干教师培训,采取集中理论研修培训和名幼儿园跟岗实践相结合的培训形式。培训分为两个：第一阶段：2024年11月24日下午报到,11月25日-11月29日,第二阶段：2024年12月22日-2024年12月27日。			圆满完成幼儿园骨干教师培训任务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培训教师参与人数	根据各市（州）规划数据自行填写	40	
			参训人员结业率	≥95%	100%	
		时效指标	教师培训机构合规率	100%	100%	
			培训计划执行率	≥90%	99%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参训教师和教育干部队伍的素质和能力	提升	提升	
			示范引领带动地方教师培训作用	提高	提高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推动培训管理工作科学化、规范化情况	优	优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训教师（校长）满意度	≥85%	90%		
说明						

注：

-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、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，以及以前年
-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。
- 定量指标。地方各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，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
- 定性指标。资金使用单位分别按照80%（含）—100%、60%（含）—80%、0%—60%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。
- 各级指标项可自行添加，不可删减。